

加 急

广州市财政局文件

穗财会〔2024〕5号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2024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 中级资格考试报名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区财政局，各有关人员：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2024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报名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会〔2024〕4号）、《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2024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穗财会〔2023〕8号），为做好广州市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以下简称会计中级资格考试）报名组织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关于报名方式和时间

广州市会计中级资格考试实行网上报名、缴费和考后资格复核方式。报名请登录“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http://kzp.mof.gov.cn>），报名时间为6月12日至7月2日。报名统一在7月2日12:00截止，缴费统一在7月2日18:00截止。

各报考人员报名时请认真阅读报考网站相关公告，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名和缴费，否则无法参加2024年度会计中级资格考试。

二、关于会计信息采集和更新

会计中级资格考试报名将调用会计人员管理系统信息对考生报名信息校验，未完成信息采集或信息更新将影响正常报名。

（一）广州市报考人员登录“广东省会计信息服务平台”（<https://kj.czt.gd.gov.cn:8093/#/login>）或在“广东财政”微信公众号“政务服务”栏目点击“会计信息服务平台”进行信息采集或信息更新。

（二）符合报名条件但因个人信息未更新造成审核未通过的报考人员，请按照报名网页提示，登录相关平台填报或更新相关信息。

（三）已在省外或广东深圳市完成信息采集将在广州市报考的人员，为避免影响会计中级资格考试报名，请尽快将会计人员信息调转至广州市（行政区划需选择到区）。

信息采集注册、变更、跨省调转操作指引详见附件1。

三、关于外籍人员报考会计中级资格考试规定

根据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向外籍人员开放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考〔2024〕1号）规定，向在境内合法工作和居留的外籍人员开放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与境内考生实行统一的考试制度。

（一）报名地点。符合报名条件的外籍人员，按照就近方便原则报名。在广州市工作的人员选择工作单位所在区报名点；广州市在校学生选择学籍所在区报名点；在广州市内居住的其他人员选择居住地所在区报名点。所有报名参加考试人员，均在广州市参加考试。

（二）报名条件审核。广州市会计中级资格报考实行报名阶段个人初审和会计考试管理机构考后资格复核。外籍人员在报名和考试时使用身份证明包括有效护照等。报名条件中有学历、学位和从事会计工作年限规定的，考后资格复核时应提交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相应学历或学位证书，以及本人工作单位出具的从事会计工作年限证明（附件2）。外籍人员在境外的会计从业经历，可计入从事会计工作年限。

四、关于《财务管理》科目免试申请

根据《财政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教育部关于做好会计专业学位与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财会〔2024〕7号）规定，获得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境内会计硕士专业学位、会计博士专业学位的人员，报考会计中级资格考试可免试《财务管理》科目。

（一）申请时间和方式。申请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12 日 9:00 至 7 月 1 日 12:00。符合上述规定人员可登录“广东省会计信息服务平台”（<https://kj.czt.gd.gov.cn>，下称服务平台），在“业务办理”-“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财务管理》免试申请”栏目提交相关资料办理免试申请，**逾期不再受理。**

（二）申请免试科目需提交的材料。申请人员登录服务平台选择报考地市为“广州市”，填写相关信息、上传近期正面免冠彩色照片（jpg 格式），并提交以下材料的彩色扫描件（pdf 格式）：

1. 身份证正反面；
2. 会计硕士/博士专业学位证书；
3. 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免试科目申请表（服务平台生成，申请人本人签名，附件 3）；
4. 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下载的《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

申请人员无法提供学信网《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的，申请时请选择学位线下验证方式，并于 2024 年 7 月 1 日 17:00 前携带身份证原件、学位证书原件至广州市会计专业资格考试办公室（下称广州会计考办）进行现场核验。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利路 61 号 15 楼；审核时间：工作日 14:30-17:00；咨询电话：020-12345。

（三）免试审核。免试申请由广州会计考办审核，不符合免试条件的申请，广州会计考办将通过服务平台告知申请人员审核不通过或退回原因，请申请人员及时留意服务平台申请审核情况。

五、工作要求

各区财政局应加强会计中级资格考试报名相关政策宣传，严格按照规定做好考试报名组织实施工作，提升考试服务水平，确保我市会计中级资格考试报名工作有序开展。

关于其他报考要求，请各报考人员查阅《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 2024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穗财会〔2023〕8号，https://czj.gz.gov.cn/hjfw/tzgg/content/post_9424536.html）。

- 附件：1.广东省会计信息服务平台会计人员信息采集注册、变更、跨省调转操作指引
2.会计专业工作简历表
3.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免试科目申请表
4.广州市 2024 年度会计中级资格考试报名点联系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广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4年6月11日印发

附件 1

广东省会计信息服务平台

会计人员信息采集注册、变更、跨省调转

操
作
指
引

目录

1. 文档说明.....	3
1.1. 简介.....	3
1.2. 阅读对象.....	3
2. 信息采集.....	4
2.1. 操作流程.....	4
2.2. 注册.....	4
2.3. 信息采集.....	6
2.4. 采集状态.....	13
3. 信息变更.....	14
3.1. 操作流程.....	14
4. 人员调转.....	16
4.1. 调出申请.....	16
4.2. 调入申请.....	18

1. 文档说明

1.1. 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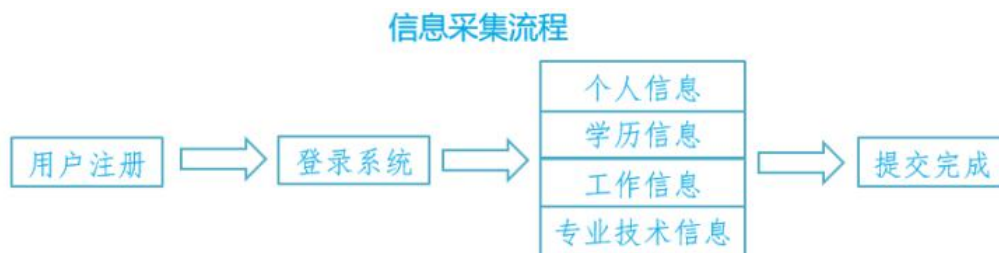
本操作手册介绍会计人员、用户注册、登录系统、信息采集、信息变更、跨省调转等操作。

1.2. 阅读对象

广东省（除深圳）会计人员

2. 信息采集

2.1. 操作流程



2.2. 注册

打开浏览器在地址栏输入“广东省会计信息服务平台网址：
<https://kj.czt.gd.gov.cn>”选择“业务办理-信息采集”如图（1）。
（建议使用浏览器：Google 浏览器，360 极速浏览器、火狐浏览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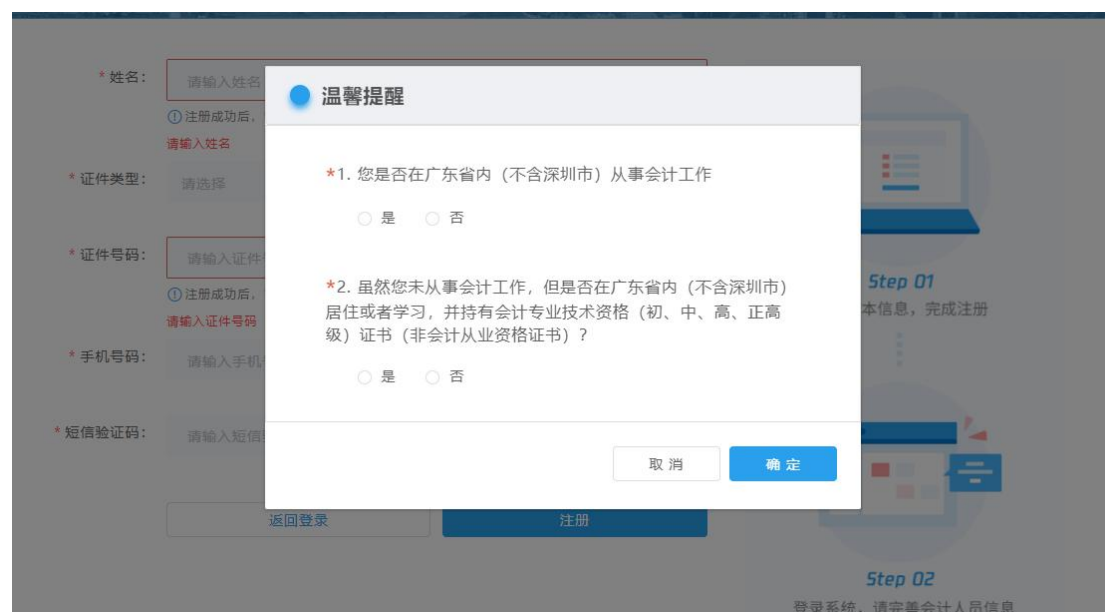
图（1）

第一步：点击“**用户注册**”，如图（2）。



图（2）

第二步：选择信息采集对象选项内容，如图（3）。



图（3）

1. 是否在广东省内（除深圳）从事会计工作；2. 是否持有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若都不属于这两类人员，无须进行信息采集。

第三步：填写注册信息

1. 输入您的姓名；
2. 选择证件类型；

3. 填写证件号；
4. 输入手机号码，点击“获取短信验证码”，输入手机接收到短信验证码；
5. 点击“注册”按钮，完成注册。如图（4）。



The image shows a registration form on the left and a process diagram on the right. The form includes fields for name, document type, document number, mobile number, and SMS verification code, with a '注册' (Register) button. The diagram illustrates two steps: Step 01 (Input basic information, complete registration) and Step 02 (Log in system, complete accountant information).

* 姓名: 请输入姓名 0/30
① 注册成功后,“姓名”不能修改,请填写真实姓名。
请输入姓名

* 证件类型: 请选择

* 证件号码: 请输入证件号码 0/30
① 注册成功后,“证件号码”不能修改,请认真填写
请输入证件号码

* 手机号码: 请输入手机号码 0/11

* 短信验证码: 请输入短信验证码 0/6 获取短信验证码

返回登录 注册

Step 01
输入基本信息,完成注册

Step 02
登录系统,请完善会计人员信息

图（4）

2.3.信息采集

第一步：登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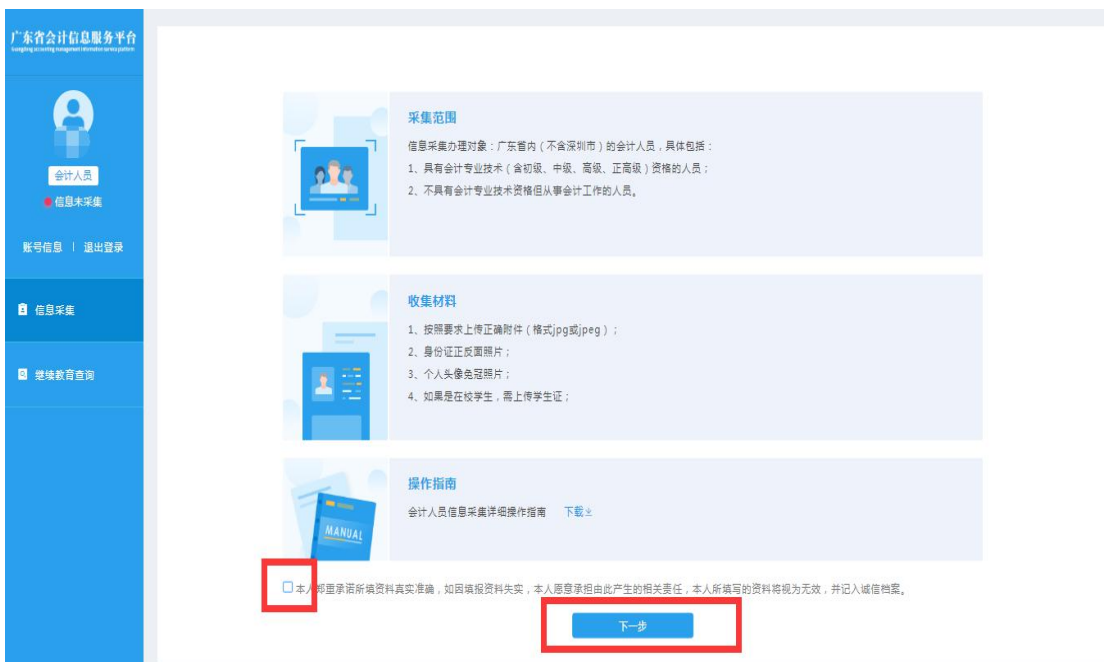
1. 打开登录页面；
2. 输入证件号和密码；
3. 点击登录。如图（5）



图（5）

第二步：阅读须知

1. 登陆成功之后请您阅读采集须知（必上传附件只有身份证和个人头像，若是在校学生需上传学生证附件）；
2. 勾选“承诺填写信息的真实性”；
3. 点击“下一步”，进行信息采集填写。如图（6）



如图（6）

第三步：填写个人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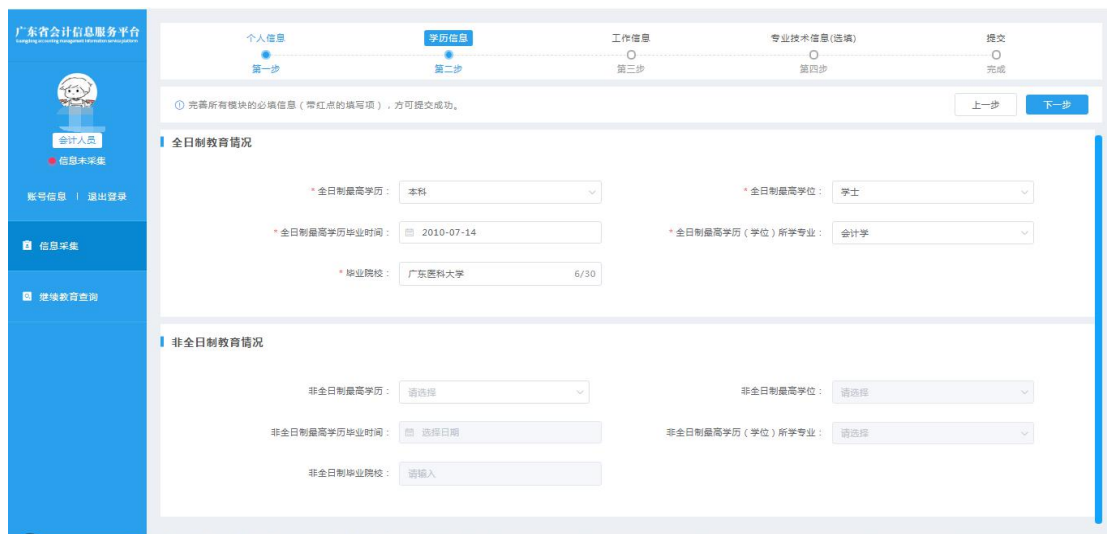
选择民族、政治面貌、输入电子邮箱、上传本人免冠证件照头像、上传身份证附件（身份证人像面和身份证国徽面），点击“下一步”。如图（6）



图（6）

第四步：填写学历信息

填写真实学历信息，全日制教育、非全日制教育信息（没有进行过非全日制教育可以不用填写）。如图（7）



图（7）

第五步：填写工作信息

在岗状态：

- 1. 会计工作岗位
- 2. 非会计工作岗位
- 3. 待业
- 4. 在校生

所属行政区划：

会计岗和非会计岗：请选择单位所在行政区划；

待业：请选择户口所在地或者居住证所在行政区划。

在校生：请选择学校所在行政区划。如图（7）



序号	填写内容/在岗状态	会计工作岗位	非会计工作岗位	待业	在校生	填写方式
1	行政区划	√	√	√	√	下拉框
2	从事会计工作岗位	√	×	×	×	下拉框
3	会计行政职务	√	×	×	×	下拉框
4	开始从事会计工作时间	√	×	×	×	选择或输入
5	从事会计工作年限	√	×	×	×	输入
6	会计专业技术职务	√	×	×	×	下拉框
7	会计专业技术职务聘任时间	√	×	×	×	选择或输入
8	工作单位名称	√	√	×	×	输入或搜索
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输入或填充
10	工作单位所属行业	√	√	×	×	下拉框或填充
11	工作单位经济类型	√	√	×	×	下拉框或填充
12	单位地址	√	√	×	×	输入或填充
13	单位电话	√	√	×	×	输入或填充
14	居住地址	×	×	√	×	输入
15	学校名称	×	×	×	√	输入
16	学生证明附件	×	×	×	√	上传

图（7）

第六步：填写专业技术信息

一、专业技术认证

1. 是否是注册会计
2. 是否是税务师
3. 是否是资产评估
4. 是否有珠算等级

根据个人真实情况打√或选择。

二、专业技术资格信息

包括专业技术资格类型、专业技术资格级别和专业技术资格取得方式。

专业技术资格类型：会计类、经济类、审计类、统计类和其他类型；

专业技术资格级别：初级、中级、高级和正高级；

专业技术资格获取方式：评审、考试和考评。

若会计人员取得多个专业技术资格，可以点击‘新增’按钮添加

多个专业技术资格信息。如图（8）

图（8）

三、高端会计人才信息，若不是高端会计人才无需填写。

高端会计人才信息包括会计人才类型、入选年度、培养状态和毕业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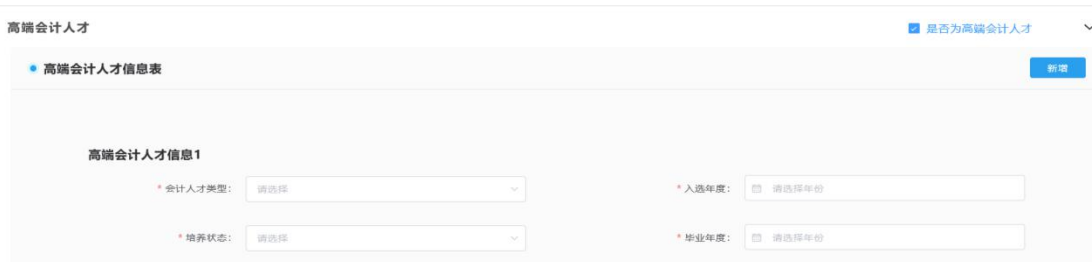
会计人才类型：高端会计人才、国际化高端会计人才、全国高端会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和全国中大型企事业单位总会计师培训（高端班）；

入选年度：填写培养入选年度；

培养状态：培养中、已毕业、已淘汰和已除名。

毕业年度：填写毕业年度；

若高端会计人员参加过多个高端人才培养，可以点击‘新增’按钮添加多个高端会计人才信息。如图（9）



图（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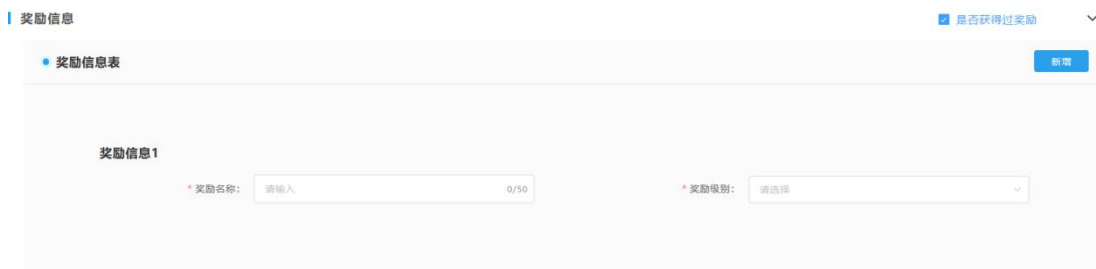
第七步：填写奖励信息

奖励信息包括奖励名称和奖励级别。

奖励名称：填写奖励事项名称；

奖励级别：国家级、省部级、地市级和其他。

若会计人员获得过多个奖励，可以点击‘新增’按钮添加多个奖励信息。如图（10）



图（10）

第八步：提交，完成信息采集

填写完成所有信息之后，点击“下一步”按钮完成信息采集提交。

信息采集提交后**无需财政部门审核**，系统自动生成会计人员信息档案。如图（11）



图 (11)

2.4.采集状态

查看是否已经完成信息采集，显示“信息已采集”表示已完成，如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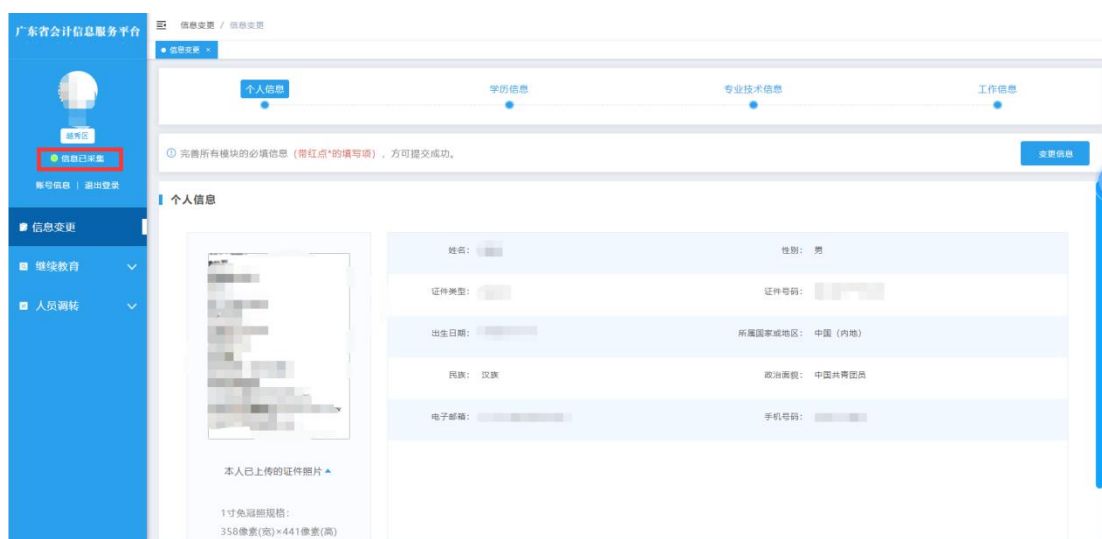


图 (12)

3. 信息变更

3.1. 操作流程



若有信息发生变更，登录信息采集系统点击“信息变更”菜单，可对相应的内容进行修改（除身份证号码、证件类型、性别和所属国家不能变更以外，其他信息项均可变更）。如下图（13）、



图（13）

选择要变更的信息项，点击“变更信息”按钮，修改内容后，要点击“保存”按钮。（注：继续教育有在途未完成数据，行政区划不能修改）



图（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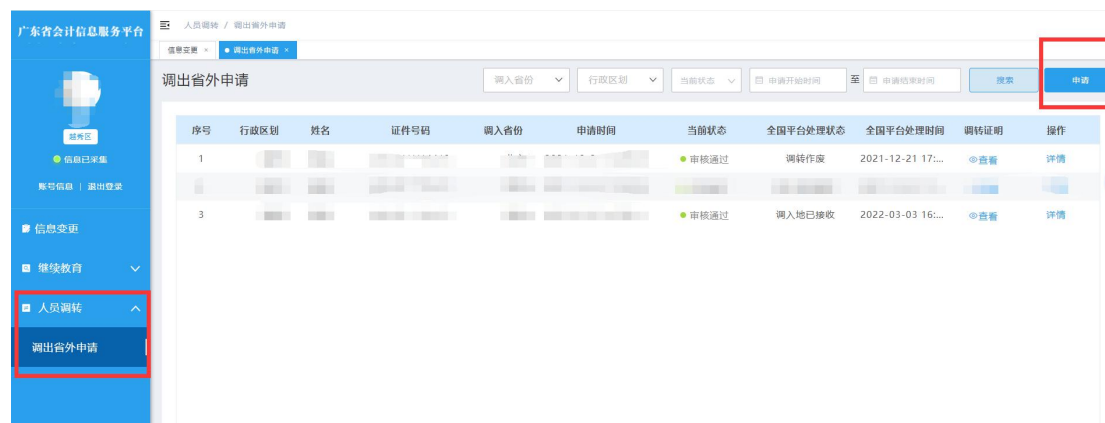
4. 人员调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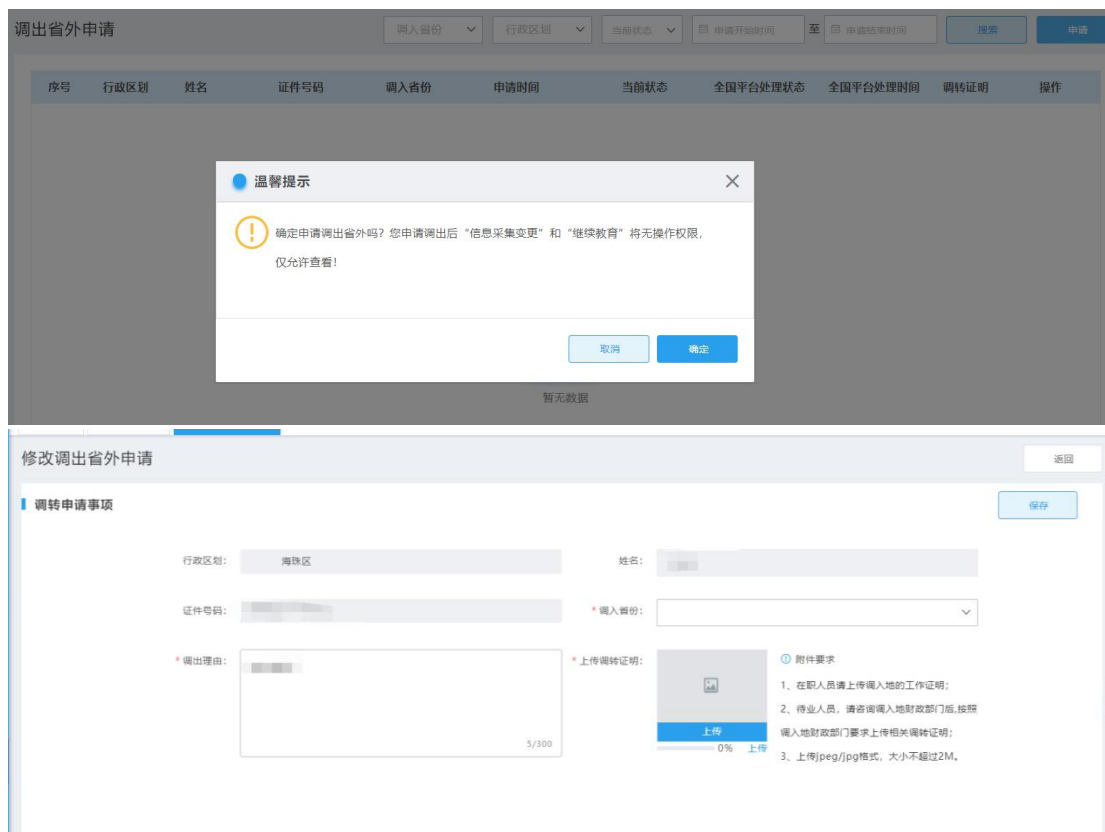
4.1. 调出申请

调出省外申请



申请调出，填写调出信息（申请调出后“信息采集变更”和“继续教育”将无操作权限，仅允许查看），选择调入省份的地区、填写调出理由、上传调转附件，点击“保存”完成申请。





附件要求:

- 1、在职人员请上传调入地的工作证明;
- 2、待业人员, 请咨询调入地财政部门后, 按照调入地财政部门要求上传相关调转证明;
- 3、上传 jpeg/jpg 格式, 大小不超过 2M。



1、“当前状态”说明:

- (1) 待审核:1-2 个工作日系统自动完成审核;
- (2) 审核通过: 申请已审核通过 (调入地未接收, 可查看详情操作“撤回”);

(3) 审核不通过：申请审核不通过，可重新申请；

2、“全国平台处理状态”说明：

(1) 待调入地接收：即已完成调出，可前往调入地会计信息服务平台申请调入，完成调转。

4.2.调入申请



条件：已在调出地完成办理调出手续。

打开浏览器在地址栏输入“广东省会计信息服务平台网址：<https://kj.czt.gd.gov.cn>”选择“业务办理-->跨省调转-->省外调入”。（建议使用浏览器：Google 浏览器，360 极速浏览器、火狐浏览器）



第一步：填写验证信息

- 1、输入姓名；
- 2、输入证件号码；

- 3、输入手机号；（用于接收短信验证码）
- 4、录入短信验证码；
- 5、选择调入地；（与调出申请时填写的行政区划保持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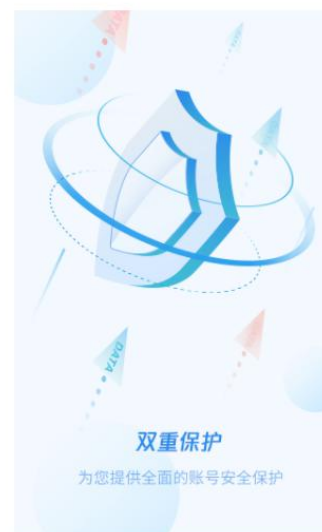
第二步：确认调入

确认调入信息，完成调入。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2 确认调入' (2 Confirm Transfer) step. It features a form with the following fields and controls:

- * 姓名:** 请输入姓名 (Please enter name), 0/30 characters. A red error message '请输入姓名' (Please enter name) is visible below the field.
- * 证件号码:** 请输入已注册的证件号码 (Please enter the registered ID number).
- * 手机号码:** 请输入手机号码 (Please enter mobile number), 0/11 characters.
- * 短信验证码:** 请输入短信验证码 (Please enter SMS verification code), 0/6 characters. A '获取短信验证码' (Get SMS verification code) button is located to the right.
- * 调入地:** 请选择 (Please select), with a dropdown arrow.

At the bottom of the form, there are two buttons: '返回登录' (Return to login) and '下一步' (Next step).



第三步：完成信息采集

调入申请完成后，系统 1-2 个工作日自动完成审核。已调入的人员需登录信息采集系统完成采集，操作可参考目录 2 的章节内容

附件 2

会计专业工作简历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报考级别：中级

从事会计专业工作年限：共_____年

起止年月	单位名称	从事何种会计专业工作
<p>本人知悉会计资格报考条件、资格审核程序及相关要求。现承诺遵守会计资格考试报考的有关规定，保证填报的信息资料真实准确。如本人考试成绩合格，但不符合报名条件的，愿意接受取消考试成绩、停发证书等处理。</p> <p>考生签名：_____</p> <p>联系电话：_____</p> <p>年 月 日</p>		<p>该考生填报内容真实准确。</p> <p>(单位盖章)</p> <p>经 办 人：_____</p> <p>联系电话：_____</p> <p>年 月 日</p>

注：1. 该表格由考生、经办人签名，现单位审核盖章。待业人员可提供离职证明、劳动合同、社保缴费记录等证明材料。

2. 全日制学历在校时间不计算会计工作年限。

附件 3

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免试科目申请表

姓名		联系电话		近期正面免冠 彩色照片 (2 寸)
身份证件号码				
会计硕士/博士 专业学位证书 编号				
毕业院校		学位授予时间		
<p>本人承诺对所填报内容及相关材料的真实性负责。</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请人签名： 日期：</p>				
会计专业技术 资格考试管理 机构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盖章： 日期：</p>			

附件4

广州市2024年度会计中级资格考试报名点联系表

级别	报名点	咨询电话
中级	荔湾区	020-81899453
	越秀区	020-83753970
	海珠区	020-34373677
	天河区	020-87534656
	白云区	020-26090469
	黄埔区	020-82119095
	番禺区	020-84887576
	花都区	020-86834127
	南沙区	020-84999906 020-39914200
	增城区	020-82713112 020-82623122
	从化区	020-87922100 020-87922106